

揭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揭市工信函〔2021〕261号

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：

现将《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申报工作的通知》（粤工信办函〔2021〕30号）转发给你们，并就相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请各县（市、区）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积极组织企业进行申报，并认真审核申报材料，并于6月11日前将推荐汇总表（加盖推荐单位公章，见附件）、项目申报书（一式三份，见附件）和电子版光盘（同步发至邮箱 jy8768232@163.com）报送至我局（数字产业与信息化科）。

二、我局在对推荐项目申报材料进行审核后，确定数量不多于3个项目上报省工业和信息化厅。

附件：广东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办公室关于组织开展2021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申报工作的通知

揭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

2021年6月3日

（联系人：王挺、联系电话：8768232）